

和谐社会思想、文化与艺术丛书



文学的和谐

WENXUE ZHONG DE HEXIE

——美的人格与生存之境

傅其林 著



四川大学出版社

和谐社会思想、文化与艺术丛书

文学的和谐

WENXUE ZHONG DE HEXIE

——美的人格与生存之境

傅其林 著



四川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高庆梅
责任校对:王 冰
封面设计:翼虎书装
责任印制:李 平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学中的和谐:美的人格与生存之境 / 傅其林著.
成都:四川大学出版社, 2008.4
(和谐社会思想、文化与艺术丛书)
ISBN 978-7-5614-3989-0
I. 文… II. 傅… III. ①文学研究-世界 IV. I1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42789 号

书名 文学中的和谐——美的人格与生存之境

著 者 傅其林
出 版 四川大学出版社
地 址 成都市一环路南一段 24 号 (610065)
发 行 四川大学出版社
书 号 ISBN 978-7-5614-3989-0/I·356
印 刷 郫县犀浦印刷厂
成品尺寸 148 mm×210 mm
印 张 5
字 数 103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0 001~1 500 册
定 价 10.00 元

◆读者邮购本书,请与本社发行科
联系。电 话:85408408/85401670/
85408023 邮政编码:610065
◆本社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
寄回出版社调换。
◆网址:www.scupress.com.cn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丛书序

谢和平

(中国工程院院士，四川大学校长)

和谐是人类的共同梦想！从某种意义上而言，和谐也是天地宇宙的共同秩序。这束顽强的经历过无数血与火之洗礼的梦想光芒，不仅投映着古老的东方，也投映着同样古老的西方；不仅投映着哲学艺术，也投映着诗歌与建筑；不仅投映着波澜起伏的社会人生，也投映着广袤无垠的山川风云……

2004年，中国共产党十六届四中全会明确提出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科学命题。2005年早春2月，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胡锦涛又在中央党校举办的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提高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能力专题研讨班上，开宗明义地向世人宣布：我们所要建设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应该是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

文学中的和谐——美的人格与生存之境

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社会。2007年胡锦涛总书记在党的十七大报告中号召：“建设和谐文化，培育文明风尚。”“弘扬中华文化，建设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

有人形象地解释说，和谐的“和”，左边为“禾”，右边为“口”，“禾”代表“食物”，“禾”与“口”结合起来，可以理解成丰衣足食，人们只有在满足基本的生存需求之后，才有可能“和”——管子说：“仓廩实而知礼节，衣食足而知荣辱。”因此“和”必须首先解决温饱问题。“谐”字左边为“言”，右边为“皆”，二字合起来的理解应该是：人们都能够运用语言表达自己的思想和意志——孔子提倡“各言尔志”、“和而不同”，因此“谐”必须具有合理的民主机制。暂且不论这种解释是否合乎传统的训诂学知识，但是它反映出了国人心目中“和谐”的理想境界。在中国人看来，最原始最基本的和谐，应该包括：人们拥有充足的物质生活和丰富自由的精神生活。

和谐是中华民族文化的精髓。中国古代哲学家在追求天时、地利的同时，更强调人的和睦、和气、和谐。孟子说：“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古代的圣贤们仰观天文，俯察地理，中究人事，将天、地、人作为一个完整的统一体来思考，进而展开对宇宙、人生的深层次探索，并在这种宏伟的思想体系中，努力寻求人与自然、人与社会、人与人、人与内心之间的整体和谐。所以宋代哲学家陆九渊说：“宇宙便是吾心，吾心便是宇宙。”

中国文化以儒释道三家相互融合而形成，和而不同，多姿多彩。就和谐宏旨而言，儒、释、道三家思想亦是互补合流：道家重人与自然的和谐，儒家倡人与社会的合谐，佛家求灵与

肉的和谐。这三大关系是过去的、现在的以及未来的人们所必须要面对和解决的。而综观世界文化，对于上述三大关系的清醒认识与把握，中国文化堪称独树一帜。

中国古代哲人对和谐概念进行了朴素而深刻的、且置之当世仍流光溢彩的探索与实践。不论是《晏子春秋》和《左传》记载的晏子所提出的“和同之辨”，还是《国语·郑语》所记载的史伯所提出的“和实生物”，均具有本体意义上的明睿之见。

和而不同，世界因此而缤纷繁富；和实生物，万象因此而生生不息。老子说：“万物负阴而抱阳，冲气以为和。”荀子也说：“天地合而万物生，阴阳接而变化起。”宇宙中的人和万物，都是由阴阳二气和合而产生的，所以《周易·系辞下》称“天地氤氲，万物化醇，男女媾精，万物化生”，讲的也就是这个意思。

《吕氏春秋》说：“天地有始。天微以成，地塞以形。天地合和，生之大经也。以寒暑日月昼夜知之，以殊形殊能异宜说之。夫物合而成，离而生。知合知成，知离知生，则天下平矣。”在充满朴素唯物主义思想的中国创世理论家看来，开天辟地之初，只有天（阳）、地（阴）两种原始物质，由于阴阳的统一与和谐，从而产生了人类万物。阴阳和合，天地有序，相离却不相灭，在新的和谐统一中产生新的生机，人类也才能在这种和谐之中开创日日新的境界。

孔子说：“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在孔子看来，“和谐”之“和”，还意味一种圆满的君子人格。《中庸》说：“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达道也。致中和，天地位焉，万物育焉。”汉代鸿儒董仲舒在《春秋繁露·循天

文学中的和谐——美的人格与生存之境

之道》中也说：“中者，天下之终始也；而和者，天地之所生成也。夫德莫大于和，而道莫正于中。中者，天地之美达理也，圣人之所保守也。《诗》云：‘不刚不柔，布政优优。’此非中和之谓欤？是故能以中和理天下者，其德大盛；能以中和养其身者，其寿极命。”这种博大而精微的中和之道，是人的道德修养和处事方法的至高境界。一个人（君子）能臻此精神境界，不仅可能独善其身，亦能兼善天下，从而达到天人合一，内圣外王，民胞物与，万物和谐的境界！

在西方文化中，虽然在处理上述三大关系时，并不像中国文化来得那样自然和绵远，但亦能时时听见和谐的呼声。

在基督教中，“和谐”是基督福音的本质。《圣经》中多次出现这样的训诫：“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神藉基督使我们与他和好，又将劝人与他和好的职份赐给我们！”在基督教看来，神是和平的君王，和平的源头，一切的真、善、美均来自于万能的神，伊甸园就是世上最和谐的去处。

伊斯兰教中著名的“中道”思想，也是和谐文化的另一种声音。“中道”主张当行则行，行止有度，颇类儒学的中庸思想。在一部穆斯林的传述中有这样的记载：我对圣人说：真主的使者啊！你对于伊斯兰教给我一个忠告——有它我不再会问任何人。穆圣说：“你说‘我信仰真主’，然后走正路。”这个光明的“正路”，就是不偏不倚、和谐温厚的“中道”。

在西方哲学史中，和谐一词最早出现于科学哲学家口中，如古希腊著名哲学家、数学家毕达哥拉斯，他曾将数视为万物的本源，认为自然界的一切现象和规律都是由数决定的（这有些类似宋代邵康节所倡导的象数之学），提出“数的和谐”决定着万物的和谐。数的和谐理念深刻地影响着西方哲学艺术，

和谐概念后来在西方音乐中得到广泛运用：当音节之间的音程具有同样的（数的）比例关系时便产生了和谐与美感。交响乐就是由不同乐器奏出的不同声音的合成与流动，从而形成气势恢宏的乐章。如果只有一种声音或调子，带给我们的只能是枯燥乏味和疲劳。这恰恰印证了中国先哲所提倡的和而不同、和实生物的卓越理论。

由数学而音乐，再延伸及社会、政治、人生——也应像数或音乐那样，和谐而完美：社会和谐来自于公正。毕达哥拉斯曾对议事厅的权贵们大声呼吁：“一定要公正。不公正，就破坏了秩序，破坏了和谐，这是最大的恶。”西方政治哲学家对“和谐”社会的论述，基本上是从此出发，寻求获得社会和谐的理论 and 实践方法。无论是柏拉图描述的充满乌托邦色彩的“理想国”，还是以卢梭为代表的启蒙思想家所提倡的“社会契约”论；无论是古典政治经济学家亚当·斯密的“经济和谐”论，还是新自由主义思想家格林的“政治和谐”论，都始终回响着毕达哥拉斯的声音：公正、自由、平等。

在一切文学艺术领域内，和谐之美更是所有具有永恒价值的优秀作品所共有的价值尺度：不同声音和音效的和谐，构成灿烂缤纷的乐章，或如江河澎湃，或如柳丝轻拂；不同色彩和光影的和谐，组成眼花缭乱的画卷，或如大漠孤烟，或如杏花江南；不同意境和感悟，构成一唱三叹的诗歌，或如黄钟大吕，或幽咽如诉。和谐在文学艺术中无所不在，东晋大诗人在《桃花源记》中，更是用朴素优美而梦幻的文字，为我们勾勒了一个古代东方和谐的乌托邦世界，迄今吟咏之际，仍引人神往。

当然，和谐也还包括着人们的自觉自律，自我克制。每一

文学中的和谐——美的人格与生存之境

个人都怀着获得幸福的梦想，都拥有获得成功的权利。但是每个人在实现这个梦想和权利时，又必须尊重他人的梦想和权利。在西方，启蒙思想家们提倡：“自由以不影响他人的自由为限度。”而以孔子为代表的东方哲人，却提出了更加仁慈的教诲，那就是儒家著名的“忠恕”学说：希望自己幸福也帮助他人获得幸福；希望自己成功也帮助他人获得成功；自己不愿遭受的苦难，也不要转移于他人——“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己所不欲，勿施于人！”

人类需要和谐，宇宙同样也需要和谐。如何理解和谐？如何做到和谐？吸取古今中外，诸子百家，不同文明、不同流派的和谐智慧，重构新世纪的和谐理论，这也许是当代学人应当肩负的历史使命。这套“和谐社会思想、文化与艺术”丛书就是川大学人对这一问题作出的初步思考，也是我们奉献给致力于构建和谐社会的人们的一份薄礼。是否成功，有待于读者诸君的审视与批评。

让我们共同在中国共产党“十七大”精神指引下，立志以人为本，和谐共生；百虑一致，刚健文明。做到和谐人生，和谐社会，和谐家庭，和谐中国，和谐世界，和谐宇宙。“和”之一字将维系人寰世界，“谐”之一字将润泽天地乾坤！

是为序。

2007年9月

目 录

绪论：文学理想即和谐	(1)
一 上下求索中的和谐存在	
——《离骚》中的抒情主人公屈原	(11)
二 旷达人生的“圆融通觉”	
——苏轼和谐的艺术人格	(23)
三 大观园中的和谐关系营造	
——薛宝钗的生存智慧	(39)
四 知识分子和谐之家的梦想	
——从《寒夜》看巴金的生存之境	(61)
五 人神抗争中的和谐追求	
——奥德赛的家国之思	(79)
六 现代动态的和谐人格	
——浮士德博士的奋斗与救赎	(95)
七 超越战争的和谐心境	
——安德烈的生存体验与托尔斯泰的福音	(109)
八 人与自然的和谐境界	
——《吉檀迦利》中的东方伊甸园	(129)
结语：作为人类存在之境的文学之梦	(147)
后记	(151)

绪论：文学理想即和谐

（一）和谐：差异之平衡

和谐作为一种价值，是人类文化的精髓，它有着悠久的历史积淀，是人类观照外在宇宙与内在心灵结出的硕果。这一价值范畴既是对人类世界的事实真实描述，又是一种理想的生存状态，体现出事实与价值的自然圆融。尽管和谐包括不同的意义，但是它表达了对宇宙中差异的关注，体现了事物之间的平衡关系。我们不妨走进古代的世界，去洞悉和谐概念原初的思考状态。

我们首先来到古希腊，这里辉煌的艺术成就与繁荣的文化成为后来人们无法企及的范本，作为耀眼之星闪耀于人类文化

世界之中。这些成就与古希腊人崇尚和谐不可分离。古希腊毕达哥拉斯派从数的角度看待宇宙，并对音乐情有独钟。他们说，音乐是对立因素的和谐的统一，能把杂多推向统一，把不协调变成协调。赫拉克利特说得更为清楚，自然是由联合对立物造成的最初的和谐，而不是联合同类的东西。艺术也是这样达到和谐的，这显然是由于模仿自然。互相排斥的东西结合在一起，不同的音调造成最美的和谐，绘画在画面上混合着白色和黑色、黄色和红色的部分，从而造成与原物相似的形象。音乐混合不同音调的高音和低音、长音和短音，从而造成一个和谐的曲调。对立造成和谐，如弓与六弦琴；看不见的和谐比看得见的和谐更好。这说明在宇宙中，和谐是差异性、对立性的事物的关联造成的，而不是同类的相似之物造成的。

中国古代的和谐理念也与这种认识相同，但也有所区别。中国古代的和谐观念比较复杂，有“神人以和”之义，也有老庄所推崇的人与自然的和谐。还有团结统一之义，如儒家学派的观点。孟子说：“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荀子说：“上不失天时，下不失地利，中得人和，而百事不废。”儒家的和谐观念主要从人伦、政治的角度思考，强调人的团结一致性，把每一个人的力量汇聚起来，以形成一个理想的国家。儒家学派还把中庸之道与和谐结合起来，提出“中和”。《中庸》说：“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达道也；致中和，天地位焉，万物育焉。”尽管对和谐的理解有所不同，但是中国人的和谐观念一是比较强调事物的差异性，《国语·郑语》说：“以他平他谓之和。”孔子说：“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何

晏《论语集解》解释道：“君子心和，然其所见各异，故曰不同；小人所嗜好者同，然各争利，故曰不和。”二是看重和谐的创造性、生命力，“凡人之生也，天出其精，地出其行，合此以为人。和乃生，不和不生”（《管子·内业》）。国家、家庭与人生有了和，就能够不断萌生新的气象，生机盎然。

中国的和谐观念强调从人伦世界来理解，而不像古希腊侧重从宇宙自然来理解。不过，两者都强调和谐的差异性的平衡或者统一，即认为和谐中蕴涵着差异性，而不是根除差异性；这是多样性生存的认可，而不是多样性的消解。和谐应该是不同事物的和平共处，而不是用一种唯一的标准去衡量一切事物，用一种价值标准去消解宇宙万物的多样性。马克思曾在《评普鲁士最近的书报检查令》中充满诗意地写道：“你们赞美大自然悦人心目的千变万化和无穷无尽的丰富宝藏。你们并不要求玫瑰花和紫罗兰散发出同样的芳香，但你们为什么却要求世界上最丰富的东西——精神只能有一种存在形式呢？”“每一滴露珠在太阳的照耀下都闪耀着无穷无尽的色彩。”

虽然现代社会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动态而冒险的社会生存取代了古代宁静的生活。但是现代人并非就与和谐挥手告别，而是要重新去获得动态的平衡，在偶然性的过程中去追寻和谐的境界，从瞬间中寻觅亘古，以打造和谐的人格与理想的生存状态。和谐的概念就从古代的要义中提炼了出来，强调动态的平衡，强调差异的平衡。

（二）文学中的和谐

在艺术史上，有人反对文学中具有和谐之美。意大利著名画家达·芬奇在谈到和谐在艺术上的表现时，认为和谐是绘画、音乐的追求，而不是诗人的追求。他强调“神圣的比例”，从绘画中产生了协调的比例，犹如各个声部齐唱，可以产生和谐的比例，使听觉大为愉快，使听众如醉如痴；画中天使般脸庞的协调之美，效果却更为巨大，因为这样的匀称产生了一种和谐。但是诗歌却不能产生和谐感，诗在表现美时，不得不把构成整个画面协调的各部分分别叙述，其结果就如同听音乐时在不同时刻分别听不同声部，毫无和声可言，也正如脸部一次只露出一部分，看过的便遮没，由于眼睛不能同时将视野中的各部分一起摄入，我们的健忘使我们不能形成协调的比例印象。诗人在表现任何美丽的事物时就是这样，不同部分在不同时间分别叙述，以致记忆中感受不到任何协调。达·芬奇从比例的角度来谈及艺术的和谐，其价值无可厚非，但是没有认识到文学作为自由的艺术的和谐。事实上和谐可以使任何伟大艺术所崇尚，最伟大的艺术都渴求人的完美存在，在本质上都是和谐，文学的理想追求也不例外。阅读泰戈尔的诗歌，不感觉到内心的宁静与和谐吗？进入苏轼的诗意人生，不感觉到“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的豁达吗？

作为人类文化价值理想的和谐概念，它的内涵是无比丰富的，但是其基本要义脱离不开差异性、平衡与宁静，脱离不了现实存在的有生命的创造性的个体。文学千百年来都在追寻和谐之境，渴求在和谐之境中打造完美的人格，

以实现人的幸福的存在状态。所以，文学与和谐在最高价值形态上是一致的，它以人物的内在心灵之历程，探询和谐的存在之境，以期达至《周易》所谓之“太和”。

文学中的和谐是自由的和谐之梦，它与古代的和谐理想紧密相关，但又不完全等同。当代匈牙利著名哲学家阿格妮丝·赫勒（Agnes Heller）对和谐进行了现代性阐释，清楚地揭示这种差异性，她为文学和谐提供了有力的哲学基础。她在《人格伦理学》中说，古希腊人的和谐，指的是不同的人类能力中的和谐。他们都相信人被不同的元素汇集而成，这些不同的元素彼此不同，具有迥然不同的起源，诸如内容与形式，理性与感觉，自然与自由，心灵、精神与身体。理想的个人表现出这些元素的和谐，但是理性、精神等最高的元素会控制并渗透到其他低级的元素中。内驱力、情感等低级元素必须服从最高元素的命令。最高元素把秩序带入紊乱，把规则引入无规则，它限制其他所有的东西。因此，在这种传统中，和谐来自于一种命令/服从关系。那儿从来没有一种四重奏，在这种四重奏中，四个乐器彼此平等地共同创造一首旋律与和音。^①文学中的和谐是比日常生活、政治领域中的和谐更为纯粹、更为集中、更为理想化，也更与美的人格相关。它是艺术家审美创造力和智慧的凝结，是震撼人之心灵的和谐境界的写照，不论是一段故事，一个意象，都或隐或显地透视出文学家的审美理想。审美理想的极致是企望美的和谐存在，这个和

^① Agnes Heller, *An Ethics of Personality*. Cambridge: Basil Blackwell, 1996. p. 255.

谐是一个没有等级、没有束缚、没有焦虑的精神家园，可以说达到了“大同社会”的境界。

文学中的和谐根本上说是人的和谐，不论是人物的和谐还是文学家的和谐，都在以形象化的方式表达人与外在世界与人的内在心灵的自由状态，追求人与“他者”的理想生存状态。理想的生存状态是抽象的，或者是一种最后的归属。文学作为一种语言艺术，它以作家个体化的艺术魅力描摹人世沧海桑田，抒写人间万象，虚构人之悲欢离合，捕捉景之风花雪月，以此来暗示和谐的理想生存状态。有的文学作品从正面描写人情友善，倡导“以和为贵”；有的则写人情衰微、人间无情，甚至特写人生之孤独与荒诞，存在之无意义，再现人间之丑陋。即便如此，这些文学作品仍然透出对和谐生存的美好期待。

（三）文学和谐的几种主要范式

和谐的意义是复杂的，文学中的和谐也是如此，因为凡是涉及人与他者的平衡关系都可能属于和谐，他者是变幻不定的，有人、物、神、心，也有自然，有动物，有他人，具体的他者更是无法枚举。纵然如此，但是在和谐的变化万千之迹象中仍然可以归纳几种主要的范式。

一是人与自然的和谐。大自然起初对人而言并不美，也没有成为美的理想之寄托者。但是人从诞生起就生存在自然之中，与自然相依偎，在人与自然不断交往与对话的过程之中，自然成为人难以分离的伴侣，马克思所说的“自然的人化”与“人化的自然”深刻地表达了人与自然和谐存在的境界。这在古代的文学作品中随处可见，《荷马史

诗》表达了人与自然的和谐状态，人的本性与自然相伴，譬如人在痛苦之时，不是自我压抑，也不受文明或者文化的管束，而是自然地吼叫，响彻整个森林，听之毛骨悚然。中国人提出的“天人合一”中的“天”实质上就是自然。老子指出：“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庄子说：“秋水时至，百川灌河；泾流之大，两涘渚崖之间不辨牛马。于是焉河伯欣然自喜，以天下之美为尽在己。顺流而东行，至于北海，东面而视，不见水端。于是焉河伯始旋其面目，望洋向若而叹。”人与自然的和谐存在是文学的理想，《周易》所蕴涵的“易”之所得乃是伏羲氏仰观天文俯察地理所获。孔子也看重人与自然和谐的愉悦，所谓“暮春者，春服既成，冠者五六人，童子六七人，浴乎沂，风乎舞雩，咏而归”。魏晋以后，文人愈重山水之貌，情景交融，追寻意境之美，更是体现出文学对自然和谐的无限眷念。在现代社会，人与自然的和谐关系在现实中不能轻易获得，人类为功利性的生存乐此不疲，陶醉于金钱、权力与欲望之中，而清醒的作家却转向虚幻的世界，诉诸残存的自然风光，甚至在原始民族的自然存在中寻觅灵感。在文学中竭力追寻的人与自然的和谐，在动态的时间体验中获得片刻的宁静，自然成为现代人的精神家园。我们在浪漫主义的文学作品中可以清晰地看到这种趋向，不论是歌德的《少年维特之烦恼》，还是诺瓦利斯的《夜之赞歌》，郁达夫的《沉沦》、《迟桂花》，都体现了人与自然的和谐生存状态。在当代生态文学作品中，人与自然的和谐再次以新的面貌表现了出来。

二是人与人的和谐。人与人的和谐是中国儒家的社会